

昆明金泰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财产管理补充方案表决结果公告

昆明金泰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2024年9月6日以线上会议形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债权人对《昆明金泰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财产管理补充方案》进行了审议并表决。现会议表决期限已结束，表决结果公告如下：

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11人，参会10人，表决同意的共10人，占比为100%，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963,921,817.12元，占比99.82%。

综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六十四条之规定，本次债权人会议对《昆明金泰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财产管理补充方案》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昆明金泰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

2024年9月13日

